

瓦房村驻村工作队积极为村民讨薪维权

乐素河镇瓦房村村民李某的丈夫刘某突发急性白血病，经医院及时治疗挽救了生命，但出院后定期透析花费较大。面对丈夫的病情，李某心急如焚，因急需用钱，10年前丈夫刘某外出务工拖欠的劳务费1万多元，成了困扰她的一块心病。多次拨打电话催款，对方的态度都是敷衍，每一次都无果而终。

县司法局派驻瓦房村驻村工作队入户走访中得知这一情况后，迅速行动，在做好李某一家心理疏导的同时，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李炳峰积极联系协调县法律援助中心，一并详细梳理务工工资支付的细节，收集各类证据，为维护刘某的合法权益制定切实可行工作方案。

为讨回拖欠长达10年的欠薪，12月26日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和县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一同前往城固县。与欠薪方进行交涉，面对欠薪方的推诿与拖延，据理力争。指出其行为不仅有悖道德，更触犯法律红线，明确告知其不履行合同双方约定将会承担的法律后果。经过不懈努力，欠薪方终于认识到自身错误，同意一次性全部支付剩余拖欠的劳务费，现场将1万元欠款转账到李某的账户。

司法局派驻瓦房村驻村工作队把群众的“心上事”当做“上心事”，当好人民群众的“服务员”，既是对困难人群的关爱服务，也是积极解决群众“急难愁盼”问题的生动体现。显示了司法行政机关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扎根基层、服务群

众的担当，将法律的公正正义传递到乡村的每一个角落，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略阳县司法局

2024年12月31日